

大家
名家
DAJIA SHU

名家随笔经典

梁晓声·著

TANGWOWEIMA

倘我为马

主 编 阎纯德
副主编 谢冰玉

长 春 出 版 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大家书系
DAJIA SHUXI

名家随笔经典

梁晓声 / 著

TANGWOWEIMA

倘我为

马

主 编 阎纯德
副主编 谢冰玉

長 春 出 版 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倘我为马/梁晓声著. —长春:长春出版社,2012.1

(大家书系·名家随笔经典)

ISBN 978-7-5445-1984-7

I. ①倘… II. ①梁…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②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31838 号

倘我为马

主 编:阎纯德

副 主 编:谢冰玉

著 者:梁晓声

责任编辑:谢冰玉

封面设计:大 禹

出版发行:长春出版社

发行部电话:0431-88561180

总编室电话:0431-88563443

邮购零售电话:0431-88561177

地 址:吉林省长春市建设街 1377 号

邮 编:130061

网 址:www.cccbs.net

制 版:馨元工作室

印 刷:长春方圆印业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字 数:260 千字

印 张:16

版 次:2012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2.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厂联系调换

印厂电话:0431-87972223

文学魅力与散文精神

——“大家书系”之随想

001

—

当今“时尚”的潮水似乎已经漫过了世俗堤岸。在这个“什么都不缺”而缺少文化的时代,有一种狂野之气大有拟将“高雅”挤扁、压烂之势,但是文学并非无所作为,饥渴、茫然、寂寞、郁闷的精神和心灵依然需要文学来疗伤,“缺氧”的空间,依然应该有文学强劲的呼吸。“文学”作为精神食粮,有资格以其高尚的道德、理想、正义精神来温暖人心。这正是编者与出版者推出“大家书系”唯一的出发点和希望。

二

书写文学的发生,始自文字产生之后,文字使文学有了赋形的外壳。所以,人类语言与文字及人类对于生活观察与思考,是文学产生的基本条件。

中国散文蛛丝马迹地寻根溯源,其血脉可以追溯至甲骨卜辞、易卦爻辞、铜器铭文,它们是中国最早的“散文”,尤其是《周易》已具有散文的文学雏形。时至春秋战国,“百家竞作,九流并起”,著书立说,各具风采。《论语》风格简练,“含义深远,雍容和顺”,寓意深厚;《老子》无为而治,朴素辩证;《墨子》语言质朴,逻辑性强;《孟子》大气磅礴,锋芒显露;《庄子》奇幻斑斓,想象浪漫;《韩非子》论述严谨,雄辩锐利。它们是中国浩瀚散文长河之先河。

关于散文概念,一般都认为它是“西学东渐”的产物,或者以为是译自西方。事实上,中国“散文概念首创于佛门”^①,最早出于佛徒口中,从韵文到无韵之文

^①马茂军:《宋代散文史论》第4页,2008年,中华书局。

“散语”，再到散漫随意之文“散文”，话语体系逐渐形成。北宋沈括以降，文人的散文文体意识越发明确，可见中国散文的历史，上承“孔孟之温文肃穆，庄列之飘逸灵动，史传之厚重笃实，唐宋八家的风骨兴寄，晚明小品的洒脱情趣”^①，经历代文人的刻意营造，使古代散文精神深入文心，形成了抒情、议论两大形态的优秀传统，并不断得到发展。及至20世纪“五四”新文学运动，中国散文进一步革新洗礼，推陈出新，个性解放，经历了一次“从古代到现代”的转折，使之从贵族化走向平民化，形式得以拓展，思想得到提升，风格更加多元，使历久而不衰的文体和人文精神传统得以弘扬，使之成为20世纪以来中国文坛的重要文体形式。鲁迅在《小品文的危机》中说明末小品“并非全是吟风弄月，其中有不平，有讽刺，有攻击，有破坏……到五四运动的时候，才又来了一个展开，散文小品的成功，几乎在小说戏曲和诗歌之上”。朱自清也说，“五四”时期，“散文的确是绚烂极了，有种种的样式、种种的流派，表现着批评着解释着人生的各方面，迁流曼衍，日新月异”。从清末算起，在那个“挣扎和战斗”的时代，多数作家终于发现了自己，经过章太炎、梁启超、鲁迅、陈独秀、胡适、周作人、茅盾、郁达夫、林语堂、梁实秋、朱自清等一代人的耕耘，使散文在承袭传统、吸纳欧美之下，生长了新的精神。

写景、抒情、议论是散文的基本艺术形态。它的自由就在于能言己之所言，抒己之所想，既可以写“风花雪月”和“悲欢离合”、苦涩的“闲话”和清幽的“心态”，也可以通过各色人等和社会世相提出批评与呐喊。

散文写作无定法，有的偏于叙事，有的富于抒情，有的长于议论，因此便有了叙事散文、抒情散文和议论散文。

散文与随笔是一对无法分开的连体婴，如果叙事或抒情多了，人们会说这是散文，如果议论多了，就说它是随笔，人们又常常连说为“散文随笔”。

以文学形态而论，小品与杂文亦属散文。小品与杂文亦是自古有之，宋玉的《答楚王问》、枚乘的《七发》、扬雄的《连珠》、韩愈的《杂说》，都是大家公认的这类文体。这种文学形式，到了近代，多以议论为主，形式短小，言简意赅，内容广泛，风格犀利、尖锐、深刻，冷嘲热讽，幽默风趣，鲁迅视之“是感应的神经，是攻守的手足”，是“匕首，是投枪，能和读者一同杀出一条自下而上的血路来的东西”。由于鲁迅等先驱的耕耘和开拓，小品或杂文，逐渐成为一个独立的文体形式，延续至今。随着社会和文学的发展，从散文中又分离出通讯特写、报告文学、传记文学、游记文学等独立的文体形式。

^①刘登翰、庄明萱、黄重添、林承璜主编：《台湾文学史·上卷》第429页，1995年，福州·海峡文艺出版社。

三

20世纪“新时期”之后,散文研究有了新的拓展,理论层面得到了升华,林非、余树森、刘锡庆、楼肇明就是其中的佼佼者。

林非著有《中国现代散文史稿》、《散文论》、《散文的使命》、《林非论散文》等,“史稿”被誉为散文史研究的“拓荒之作”、“散文转型初期的代表作”,他的《散文创作的昨日和明日》被称为“里程碑式的篇章”。林非说,大散文兼容文学家、学者和思想家的多种素质,散文必须脱离和摒弃低俗,关怀民族命运和人类生存境遇,“艺术上超越保守与平庸,实现革新与创造”;但是散文往往被误解,“认为它最容易撰写和驾驭,完全忽视了要达到它的美好境界的异常艰难之处。因为浓郁情感的勃发和深沉情感的升华,都无法大量和永远地涌现出来,更何况还得天衣无缝地融汇于形象和文字里面。”刘锡庆《散文新思维》和他的演讲,为散文“弃类成体”做出了贡献。他强调散文的主角是自己,好散文必须“以我为主”,其个性和心灵是赤裸的,是自我心灵生命和人格魅力的艺术外现。散文的向内性即万物内化,其特长在于表现内心,关注人类的“内宇宙”,一切事物没有心灵的过滤和沉淀,就不可能有散文。散文之优劣要看是否运自由之笔写我自得之见、抒我自然之情、显我自在之趣。散文的基本原则是真实,好散文必须有魂作核、以真情为骨,不拘泥于外在的语言形式。他还提出散文写作的五个层面说,即生活层面、情感层面、性灵层面、心灵层面、生命体验层面,这些真知灼见都为我们认识散文打开了一扇天窗。

四

文学的神髓是思想。20世纪“新时期”以来的散文经历了“伤痕的控诉、理性的反思、文化的寻根”,曾经的热烈回到温和平淡的“恒温”状态,使散文有了常态。

文学要有益于天下与后人,既要承传文明,又要发展文明。“散文创作最重要的是思想境界,这是中国散文的传统。因此,散文的趋向永远应该是大境界和语言美。”散文之道就在于从思想和感情的层面来体现人生的大境界、大情怀和人格。谢冕坚信一个人的境界和胸怀有多大,他的文字就有多远。在他的散文里,我们感受到的既有诗意的狂欢和富春江般的激情,又有悲怆婉丽、忧患重重的文化意韵。

阎纲说,“文学者,情学、情欲学,情根于爱”,“古今至文多血泪,散文尤甚”,“情之所至,缘情成文”。他的体会是:没有独特的发现,没有触动你的灵魂,不要动笔;没有新的或更深的感受,不要动笔;没有传神的感悟和深邃的细节支持不动笔(艺术细节是魔鬼);求精短去辞费,不减肥不出手。他还说:“心灵对立构成

艺术哲学。艺术的魅力源于善恶、美丑的势不两立,透过情感的反差、碰撞,凸显出深度的人格美、人性美。”

散文是写实的,这“实”自然是自己的实;散文是写心的,这“心”自然是自己的心。散文的境界和个性是多元的,或“载道”,或“言志”,或辛辣,或平淡自然,或闲适幽默,都可以写出优秀的作品,这也正是作家笔下相异的“个性”。作家眼里的山水、生活、爱情、友谊、仇恨、遭遇、情绪与欲望,都是自己的心灵告白。

创作实践浇灌出的心得体验是刻骨铭心的。在自己的作品中,张抗抗相信“‘自己’是唯一重要的,‘自己’意味着个人、个体、个性;意味着一个真切感受着世界的痛苦和欢乐的生命活体、一个热情地生活过、冷静地思索过而后留下的私人笔记”。她“按照自己习惯的写作方式,在散文和随笔这些相对自由的文字中,在这些不需要精心虚构人物和情节的篇章中,给自己开一扇透气的窗户……如果说,小说通常是在替别人说话、对别人说话;小说中的‘我’,大隐隐于‘故事’。如果说,小说的叙述者是生活的‘旁白’,那么,散文随笔便类似于‘独白’了。在散文和随笔中,我是显形的,我只对自己说话——我行、我见、我读、我想、我爱、我恨……用坦诚率真的文字——我记下!”她还说,“假如我始终把自己深藏在小说里,我会觉得憋闷、委屈、难受。所以我想方设法要攀上散文的救生圈,浮出水面来歇息。我不是一条遨游于深海的大鱼,而是热爱海洋和陆地的一种两栖动物。我如此强调坦诚而真实的‘自己’,恰恰是为了寻找自己和他人之间的‘异’与‘同’。因为,每一个独立而具有尊严的个体,都是构成我们理想中的公民社会的基石。”

陈启文也说,“我是一个职业虚构者。但在年过不惑、走向天命之际,我越来越觉得还有比写小说更重要的事情要做,近年来投入大量精力写作‘共和国国情系列’长篇报告文学和人文随笔。前者让我从书斋重返大地,走向比虚构更复杂严峻的社会现实,这甚至是一种逼迫。而后者则是我对历史与现实的叩问与反思。在文化的自省中,又可以获得超越现实的感受……如果不立足于坚硬的现实,也不可能真正抵达精神现场。当虚构的文学在现实中变得越来越虚弱,甚至沦为炫奇弄巧的把戏,我一直在渴望,文学能够找到一种直接有力的方式,以担当的勇气获得属于自己的行动能力……我认为人文随笔是真正的非虚构写作,它必须真实面对生存、自由、平等、人的权力和人的尊严等等绝对不能虚构的问题。它不是为写作而写作,没有花架子,也不必在叙事上有过多的营构,都是掏心掏肺的言说,这正是散文随笔的正途与大道……它是可以赋予重大意义的文体。它的自由以及言说的庞杂,它海纳百川的包容性,人性,诗性,智性,理性,神性,个性,它的端庄、严谨和内在的遒劲的张力,特别适合由汉语来承担。”

“一个人的生存态度和精神生活,决定着作家作品的质地”,这是赵玫的文学

信念。她非常重视文字,一直认为“文字是文学最基本的部分,于是我始终坚守着对文字的痴迷……语言不仅要负载故事,还要承载思想,所以小说也应该拥有诗一般的语言和意象。于是我一直在努力尝试着,让语言的苛求甚于故事的铺陈”。她喜欢变化,喜欢新的尝试,“任何创造性都来自对以往的背叛,关键是能否颠覆你自己”。她还说,“我一直喜欢‘形式’的追求,因为其中可以体现创新的手段。形式是一种很微妙的载体,既具体又形而上……我喜欢将这个概念融入情感乃至思想的认知。新的方式必然会带来新的哲学。有时候景象就是思想,形式也就自然而然地负载了心意。我希望我的作品中充满形式感,诸如意绪流淌、时空倒置、凝固或运动的文字,画面般的描述,音乐般的交响,乃至句式、标点、字体的变异。总之形式会在任何不经意处生出无限深意,进而改变文本的走向……”

五

作家眼里的文学,常常是相同的,又常常千差万别。他们因为自己的创作实践和文化因缘的差异而从不同角度审视文学。真理不是唯一的,但尘世间的人生和情感是绝对真实的。

宗璞以小说为旗名满天下,其散文也写得朴实、真切、感人。许多年来她身体欠佳,却一直坚持写作,说自己的“工作像蚂蚁衔沙,一粒又一粒。只希望能使写的历史向真实靠近”。写作一如炼丹,“炼丹需要真火,真火是靠生命燃烧的。”“掌握炼丹真火的是人物”,她说的是小说里的人物,其实她就是这样令人感动不已的人物。她真诚地对待写作,希望“在尘灰中磨洗出湮没的历史真实,让诗意的向往飞翔起来”。她还说:“书更多是给后来人看的……当然,这要看书中人自己是否有生命力,在时间的长河中,能漂流多久。”她说的是自己的作品,这之于整个文学、文坛和所有的作家,如何在历史长河中经得起淘洗颇为令人深思。

中国散文传统根深叶茂。乐黛云认为“非常个人”的散文应有“三真之境”,即真情、真思与真美。“时日飞逝,多少文字灰飞烟灭,早已沉没于时间之海,唯有出自内心的真情之作才能永世长存,永远激动人心。真情从来是文学的灵魂。”中国文学传统以情为核心。她援引公元前300年左右的郭店竹简以示中国文学之传统:“凡声,其出于情者信,然后其入拨人之心也厚”,“道始于情,情生于性……凡人情为可悦也,苟以其情,虽过不恶;不以其情,虽难不贵”。

“情动于中而形于言”,这“形于言”才是真情是否能传递于人的关键。而“情景相触”构成意境,又是成功地“形于言”的关键之关键。

梁晓声认为“杂文与人的关系如同严父与诤友,警告我们断不可怎样;而散文与人的关系,则如同慈母与红颜知己。‘慈母’教我们领会真与善的人性要义,

‘红颜知己’影响我们从真与善中发现美”。

刘锡诚是一位民俗文化大家,说“文人虽不务实学,却爱解剖人生”。这很有哲学深意。“真正的文人多自谦,戒浮躁,胸怀平常之心,甘为边缘人。粗茶淡饭,布衣裘褐要传世,自然得有思想与艺术。”

以双语写作为己任的黄晓敏,没想到中文写作的欲望竟然萌生在寂寞的异国他乡。她说“拼音文字要你走进里面去寻找它的节奏,象形文字除了节奏,还有画面和诗意的锦绣:华丽和冷清,理性和调侃,热闹和凄凉,鲜花和芳草扑面而来,多年后,汉文字的魅力,在与母语几近隔绝的天涯,重识了故乡的芳草。在海外用中文写作是跟故乡对话,是某种形式的回家。两种语言的交替使用,好像听完音乐后再来享受绘画。在这远离故乡的天涯,用中文写作就是我的假日”。言为心声,这从灵魂里喷涌出来的语言,令人温暖,令人动情!

作家们这些来自创作实践的灵光,是经思想、感情和时代一起千锤百炼而成的肺腑之言,无论对年轻的作者或对读者无疑都有宝贵的启迪。

六

20世纪70年代末,中国文坛开始拆除栅栏,80年代初的巴金真话,又使散文得到一次反思和自新。有“解放”就有新生,30年来散文的繁荣是一个事实,女性散文、学者散文、文化散文、新生代散文,后浪赶前浪,不断发展。贾平凹自创刊《美文》以来则一直鼓呼现实感、史诗感、真情感的大气魄、大境界、大气清正的时代“大散文”,强调散文的平民意识和创新精神。穆涛说,“生活在你之外,真实也就在你之外;散文作为最直接的一种文学品类,应更有力地介入当下生活,发出自己的声音,并把自己置于无法逃避的境地。”作家的耕耘与思考,都是散文发展繁荣的阳光雨露。

写作很像一朝分娩,有痛苦,也有欢乐。我们记忆里清晰地保留着鲁迅的辛辣、周作人的闲适、老舍的幽默及大家们的思想艺术之光。作家们越来越多地自觉行走在这人世间那个最庞大的队伍中。他们的真情言说足以证明散文的尊严与神圣。“大家书系”是作家提交的一份包罗万象的“私密档案”,从不算遥远的过去浏览至今,既有忆往的苦涩,也有当下的欢乐,既有思想的锋芒,也有艺术的鉴赏,文化与历史,国内与国外,现实与幻想,这个多元的精神展示,算是献给2012年的一个礼物。

丛书主编 阎纯德

2011年11月12日于北京半亩春

淡淡的友情

实在地说,此集之出版,不由我不对阎纯德教授心怀感激。

算来,我们相识已二十五六年了。1986年,我随林斤澜、柳溪两位作家访问法国,恰值纯德教授作为公派学者也在那里行文化交流。当时他在著名的普罗旺斯大学(马赛第一大学)中文系执教,我们到南方访问时,他专程到住处看望我们。他想得很周到,赠我们每人一部相册,至今,我在法国的留影,仍保存在那一部相册中。当年他四十多岁,风度翩翩,儒雅斯文,就职于北京语言大学。他是中国女性文学的先驱学者。

2002年,我调至北京语言大学,于是我们成为同事,仿佛是一种缘分注定。然而,他住校内,我住校外,平时接触不多。常言道光阴似箭,如今他已退休,我虽然还照例带着几届数名研究生,但实际上也过了退休年龄,正盼着允许早日退休。

退休后的纯德教授依然忙碌,领衔编辑这套散文随笔集,只不过是今年里的成果之一。当他对我说也希望收入我的一部散文集时,我岂能不欣然从命?但我当时陷入电视剧《返城年代》的倒计时创作,又哪里有暇顾及呢?只不过将一大捆散文书稿及散章拎给他,请他与编辑商议,确定内容,代我鉴选。

故又实在地说,此时我还不知道我这一本散文集的集名以及具体内容——然这并不意味着我对读者无责任心。恰恰相反,以往的情况告诉我,凡我自己选编的集子,往往不如极具编辑经验和水平的别人代我选编的集子更受读者欢迎。因为由自己来选编,总是难免鄙履自珍,自以为是。换了别人的眼光来看待,则必是另一番标准。何况纯德教授不是一般的别人,而是评论家兼散文家。

所以,不论此集最终定名为哪几个字,我这一篇自序,确实发乎诚心的。虽然,我们的友情淡如水,它可是我格外珍惜的友情。我能想象得到他及编辑为选编好我这一本集子,付出了多少时间和多大的精力。

再次深深地感谢!我的感谢不仅对阎纯德教授而言,也同时是对本书的编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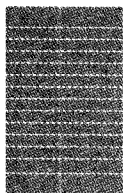
的表达。

最后我想说的是——我的阅读感受和写作心得使我认为——杂文与人的关系如同严父与诤友,警告我们断不可怎样;而散文与人的关系,则如同慈母与红颜知己。“慈母”教我们领会真与善的人性要义,“红颜知己”影响我们从真与善中发现美。

爱默生说——文学及艺术的最终目的是为了使人并使人类社会变得良好起来。
我深以为然,遂作为写作信条。

梁晓声

2011年10月31日于北京



目 录



contents

【总 序】

文学魅力与散文精神

——“大家书系”之随想/阎纯德/001

【自 序】

淡淡的友情/001

【第一辑 读的烙印】

我与文学/002

我与唐诗、宋词/028

读的烙印/031

人和书的亲情/053

关于《木木》的回忆/056

不爱当如何？/058

仍爱当如何？/061

相见恨晚当如何？/064

倘我为马/067

【第二辑 我和橘皮的往事】

初恋杂感/072

我和橘皮的往事/078

关于“罐头”的记忆/081

笔/088

喷 壶/091

有裂纹的花瓶/099

【第三辑 沉默的墙】

种子的力量/106

沉默的墙/111

窗的话语/117

鞋的话语/122

舞蹈的话语/126

钉子断想/131

感觉动物/135

手/158

眼/161

心/167

嘴/173

【第四辑 关于同情】

贵贱论 / 178

论敬畏 / 182

论荣誉 / 185

论寂寞 / 188

论消费 / 191

论林黛玉的不“醋” / 193

关于同情 / 198

关于“跑官” / 203

关于“孝” / 205

【第五辑 文明的尺度】

人生和它的意义 / 212

人性似水 / 217

给爱放假 / 222

时间即“上帝” / 225

文明的尺度 / 227

报复的尺度 / 230

狡猾是一种冒险 / 235

猴子 / 241

大家书系

倘我为马

第一辑 *

读的烙印



我与文学

我对文学的理解,以及我的写作,当然和许多别人一样,曾受古今中外不少作品和作家的影响。影响确乎发生在我少年、青年和中年各个阶段。或持久,或短暂。却没有古今中外任何一位作家的文学理念和他们的作品一直影响着我。而我自己的文学观也在不断变化……

下面,我按自己的年龄阶段梳理那一种影响。

童年时期主要是母亲以讲故事的方式,向我灌输了某些戏剧化的大众文学内容,如《钓金龟》、《铡美案》、《乌盆记》、《窦娥冤》、《柳毅传书》、《赵氏孤儿》、《一捧雪》……

那些故事的主题,无非体现着民间的善恶观点和“孝”、“义”之诠释而已。母亲当年讲那些故事,目的决然不是为了培养我们的文学爱好。她只不过是怕我们将来不孝,使她伤心;并怕我们将来被民间舆论斥为不义小人,使她蒙耻。民间舆论的方式亦即现今所谓之口碑。东北人家,十之八九为外省流民落户扎根。哪里有流民生态,哪里便有“义”的崇尚。流民靠“义”字相互凝聚,也靠“义”字提升自己的品格地位。倘某某男人一旦被民间舆论斥为不义小人,那么他在品格上几乎就万古不复了。我童年时期,深感民间舆论对人的品格,尤其是男人们的品格所进行的审判,是那么的权威,其公正性又似乎那么的不容置疑。故我小时候对“义”也是特别崇尚的。但流民文化所崇尚的“义”,其实只不过是“义气”。是水泊梁山和瓦岗寨兄弟帮那一种“义”。与正义往往有着质的区别,更非仁义,然而母亲所讲的那些故事,毕竟述自于传统戏剧,内容都是经过一代代戏剧家锤炼的,所传达的精神影响,也就多多少少地高于民间原则,比较具有文学美学的意义了。对于我,等于是母乳以外的另一种营养。

这就是为什么,我早期小说中的男人,尤其那些男知青人物,大抵都是孝子,

又大抵都特别义气的原因。我承认,在以上两点,我有按照我的标准美化我笔下人物的创作倾向。

在日常生活中,“义”字常使我临尴尬事,成尴尬人。比如我一中学同学,是哈市几乎家喻户晓的房地产老板。因涉嫌走私,忽一日遭通缉——夜里一点多,用手机在童影厂门外往我家里打电话。白天我已受到种种忠告,电话一响,便知是他打来的。虽无利益关系,真有同学之谊。不见,则无“义”;即往见之,则日后必有牵连。犹豫片刻,决定还是见。于是成了他逃亡国外前见到的最后一人。还要替他保存一些将来翻案的材料,还承诺三日内绝不举报。于是数次受公安司法部门郑重而严肃的面讯。说是审问也差不多。录口供,按手印,记录归档。

这是五六年前的事。

我至今困惑迷惘,不知一个头脑比我清醒的人,遇此事该取怎样的态度才是正确的态度?倘中学时代的亲密同学于落难之境急求一见而不见,结果虚惊一场,日后案情推翻(这种情况是常有的),我将有何面目复见斯人,复见斯人老母,复见斯人之兄弟姐妹?那中学时代深厚友情的质量,不是一下子就显出了它的脆薄性么?这难道不是日后注定会使我们双方沮丧之事么?

但,如果执行缉捕公务的对方们不由分说,先关押我三个月五个月,甚或一年半载,甚或更长时间(我是为一个“义”字充分做好了这种心理准备的),我自身又会落入何境?

有了诸如此类的经历后,我对文学、戏剧、电影有了新的认识。那就是:凡在虚构中张扬的,便是在现实中缺失的。起码是使现实人尴尬的。此点古今中外皆然。因在现实中缺失而在虚构中张扬的,只不过是借文学、戏剧、电影等方式安慰人心的写法。这一功能是传统的功能,也是一般的功能。严格地讲,是非现实主义的。归为理想主义的写法或更正确。而且是那种照顾大众接受意向的浅显境界的理想主义写法。揭示那种种使现实人面临尴尬的社会制度的、文化背景的,以及人性困惑的真相的写法,才更是现实主义的写法。回顾我早期的写作,虽自诩一直奉行现实主义,其实是在理想主义和现实主义之间左顾右盼,每每顾此失彼。像徘徊于两片草地之间的那一头寓言中的驴。就中国文学史上呈现的状态而言,我认为,近代的现实主义文学,其暧昧性大于古代;现代大于近代;当代大于现代。原因不唯在当代主流文学理念的禁束,也由于我及我以上几代写作者根本就是在相当不真实的文化背景的影响之下成长起来的。它最良好开明时的状态也不过就是暧昧。故我们先天的写作基因里潜伏着暧昧的成分。

即使我们产生了叛逆主流文学理念禁束的冲动，我们也难以有改变我们先天基因的能力。

自幼所接受的关于“义”的原则，在现实之中又逢困惑和尴尬。对于写作者，这是多么不良的滋扰。倘写作者对此类事是不敏感的，置于脑后便是了。偏偏我又是对此类事极为敏感的写作者。这一种有话要说不吐不快的冲动，每变成难以抗拒的写作的冲动。而后一种冲动下快速产生的，自然不可能是什么文学，只不过是文字方式的社会发言而已……

我非是那类小时候便立志要当作家才成为作家的人。在我仅仅是一个爱听故事的孩子的年龄，我对作家这一种职业的理解是那么的单纯——用笔讲故事，并通过故事吸引别人感动别人的人。如果说这一种理解水平很低，那么我后来自认为对作家这一种职业的似乎“成熟”多了的理解，实际上比我小时候的理解距离文学还要远些。因为讲故事的能力毕竟还可以说是作家的基本能力，而文学方式的社会发言，却更是记者的职业特点。在新闻评论充分自由的国家和时代，可能使人成为好记者。反之，对于以文学写作为职业的人，也许是一种精力的浪费吧？如果我在二十余年的写作时间里，在千余万字的写作实践中，一直游弋于文学的海域，而不每每被文字方式的社会发言的冲动所左右，我的文学意义上的收获，是否会比现在更值得自慰呢？

然而我并不特别地责怪自己。因为我明白，我所以曾那样，即使大错特错了，也不完全是我的错。从事某些职业的人，在时代因素的影响下，往往会变得不太像从事那些职业的人。比如“文革”时期的教师都有几分不太像教师；“文革”时期的学生更特别地不像学生。于今的我回顾自己走过的文学路，经常替自己感到遗憾和惋惜，甚至感到忧伤……

比较起来我还是更喜欢那个爱听故事的孩子年龄的我。作家对文学的理解也许确乎越单纯越好。单纯的理解才更能导人走上纯粹的路。而对于艺术范畴的一切职业，纯粹的路上才出纯粹的成果……

少年时期从小学四五年级起，我开始接触文学。不，那只能说是接近。此处所言之文学，也只不过是文学的胚胎。家居的街区内，有三四处小人书铺。我在那些小人书铺里度过了许多惬意的，无论什么时候回忆起来都觉得幸福的时光。今人大概一般认为，所谓文学的摇篮，起码是高校的中文系，或文学院。但对我而言，当年那些小人书铺即是。小人书文字简洁明快，且可欣赏到有水平的甚至堪称一流的绘画。由于字数限制所难以传达的细致的文学成分，在小人书的情